### 8. 国际法视角下的中国特色大国外交

# 8.1 中国的国际法实践——一个历史的视角

#### 一、中国古代国际法的遗迹

关于中国古代社会是否存在国际法是一个有争论的问题。春秋战国时期诸侯林立且彼此交往,必定形成一些共同信守的习惯和规则。各"诸侯国"之间有一些互通使节、订立同盟、缔结条约、召开会议,以及进行斡旋、调停、仲裁等解决纷争的活动规则,还有一些关于战争的规则,这些习惯和规则名为"礼、信、敬、义"。但是,当时的所谓"国"是指诸侯国,并不是近代意义上的国家,因而也不可能形成真正的"国际社会",自然也就不可能产生真正意义上的国际法。

#### 二、近代国际法输入中国

对于近代中国而言, 国际法是舶来品、外来物。

一般认为, 国际法正式引入中国始于 1840 年的鸦片战争。

国际法传入中国后,中国开始逐步融入国际社会,并被迫纳入国际法律秩序。虽也曾有过一些援引国际法成功的例子,但总体上看,在新中国成立之前,国际法在中国对外关系中的适用是十分有限的。旧中国对外关系所适用的规则主要是不平等条约。

100 多年来,中国人民为废除不平等条约和取消帝国主义特权,争取主权、独立和平等进行了不懈的努力。

#### 三、新中国对国际法的贡献

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废除了一切不平等条约,中国人民反对帝国主义的斗争取得了伟大的胜利。中国以主权、独立、平等国家的资格登上了国际舞台,成为国际社会的一个平等成员,并一贯主张同任何国家在平等、互利及互相尊重领土主权的基础上进行正常的往来。这就为国际法的适用造成了良好的条件。1949 年新中国成立后,中国与国际法的关系进入一个崭新的时代,具体说来,主要包括如下几个方面:

- 1. 主张和坚持公平、正义和进步的国际法发展方向。
- 2. 创造性地提出国际关系的基本准则——和平共处五项原则。
- 3. 大力促进世界范围内的和平、发展、人权和法治事业。
- 4. 积极参加国际条约和适用国际法。
- 5. 主张和平解决国际争端, 尤其注重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国际争端的方法, 并创造性地通过一国两制的伟大构想解决香港、澳门回归祖国的问题。

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的国际法学也进入了一个新的发展时代。国际法教学在中国迅速恢复和蓬勃发展,国际法研究在中国日趋全面和深入,中国特色的国际法理论逐步形成。

自新中国成立以来,中国的国际法在理论与实践、教学与科研,国内适用与国际影响力等很多方面都取得了瞩目的成绩。

# 8.2 国际法视角下的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经济外交

# 8.3 国际法视角下的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绿色外交

#### 一、气候变化的影响

气候变化是人类在 21 世纪面临的一大挑战, 是当前国际环境治理领域的热点和焦点问

题。气候变暖具有全球性特征,非一地或一国之问题。这是人类在21世纪面临的一大共同挑战。

#### 二、气候问题国际法的发展

气候变化的国际法, 主要经历四个发展阶段:

- 1. 1970-1994: 建章立制期
- 2. 1995-2012: 京都议定书的谈判暨第一承诺期
- 3、2013-2020: 京都议定书第二承诺期
- 4、气候变化国际治理新时期("双轨合一")。

#### 三、中国的绿色外交

**我国在气变谈判中地位举足轻重**。2009年以来,"绿色外交"跌宕起伏,从纽约到哥本哈根,从坎昆到巴黎,气候变化谈判步步深入。中国政府始终以积极、建设性姿态参与其中,携手构建合作共赢、公平合理的气候变化国际治理机制。

### 8.4 国际法视角下的中国特色大国外交——蓝色外交

#### 一、蓝色外交的意义

1890 年, 美国人马汉在其名著《海权历史的影响》中提出制海权概念, 认为谁能控制海洋, 谁就能主宰世界。

1492 年地理大发现以来,世界历史上先后出现过 9 个全球性大国,即葡、西、荷、英、法、俄、德、日和美。这些国家在成为全球大国时,无一例外都是当时的海洋强国。

#### 二、国际法视角下我国的蓝色外交

(一) 妥善应对我国海洋权益面临的挑战

如国家领土主权和海域划界方面、海上渔业、海底资源开发等

(二) 积极参与海洋领域国际新规则的制制定, 争取话语权

如国家管辖范围以外区域生物多样性养护和可持续利用问题、国际海底资源开发规章的制定问题、南北极的国际治理等

# 8.4国际法视角下的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红色外交

#### 一、惩治腐败的重要性

腐败犯罪,损害社会公平正义、影响经济健康发展,危及国家长治久安,是困扰人类社会发展的一颗毒瘤。与腐败作斗争,是世界各国面临的严峻挑战,也是国际司法执法合作的重要内容。在这一背景下,以境外追逃追赃反腐败国际合作为核心内容的"红色外交"成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国外交的重要组成部分。

### 二、我国的红色外交

#### (一) 引渡

引渡是国家间移交逃犯最重要、最正式的司法合作方式,也是主权色彩最浓厚、程序最为复杂的合作方式。引渡的典型案例如黄海勇案。

#### (二) 遣返或驱逐出境

遣返和驱逐出境通常用于处理非法移民。目前是境外追逃的常用方式之一。因引渡的条件较为严格,程序复杂,成功率低,各国执法机关有时也将遣返或"驱逐出境"用于移交逃犯,因为潜逃至外国的犯罪嫌疑人绝大多数都会涉及违反入境国移民法规的问题。采取遣返、驱逐出境这两种措施的前提是,犯罪嫌疑人违反了所在国家的移民法,如非法入境、非法滞留、虚假申报或其他违反移民法的行为。遣返典型案例如赖昌星案。

此外,红色外交还可以通过警务合作、劝返、异地追诉等方式实现。

### 8.5 国际法视角下的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数字外交

#### 一、网络空间现状

从19世纪的"制海权"、20世纪的"制空权"、"制天权",到21世纪的"制网权",国家间的博弈,尤其是大国间的博弈已从传统的陆地疆域向包括网络空间在内的新疆域拓展。网络已成为陆、海、空、天之外的第五大"人类活动空间"。

在此背景下,大国纷纷发布国家网络安全战略。各方围绕网络技术、网空治理、网络安全和规则制定展开激烈较量。各国博弈所围绕的核心是: 网络空间未来国际秩序及其技术和规则的主导权。各国为争夺网络空间国际治理话语权, 在国际层面纷纷提出倡议和主张。西方国家在网络空间治理上仍有显著的技术优势和规则优势。

- 二、网络空间治理的主要议题:
- (一) 战争与和平问题
- (二) 自由与安全问题
- (三) 网络犯罪
- 三、我国的数字外交

1994年,互联网正式进入中国。截至2018年12月,我国网民人数达到8.29亿,普及率59.6%。。中国手机网民规模达8.17亿,网民通过手机接入互联网的比例高达98.6%。互联网产业规模远超万亿元人民币,如华为公司。面临的网络犯罪、网络攻击、网络渗透等各类威胁迅速上升。

在 2011 年网络问题国际会议上,中国系统提出了网络空间的五项原则: "网络主权" 原则、"国际合作"原则、"平衡"原则、"和平利用网络"原则、"公平发展"原则。

世界互联网大会(World Internet Conference),是由中国倡导并举办的世界性互联网年度盛会,由国家网信办和浙江省政府主办,初创于2014年,永久会址浙江乌镇,旨在搭建中国与世界互联互通的国际平台和国际互联网共享共治的中国平台,让各国在争议中求共识、在共识中谋合作、在合作中创共赢。

### 8.6 国际法视角下的中国特色大国外交——新时代中国的

# 国际法治观

### 一、国际法治的国际理论与实践

理论层面: "善治"(Good Governance) + "良法"(Good Law) 分为"薄"的法治观、"厚"的法治观和功能性法治观。

实践层面: 联合国的国际法之治 (Rule of International Law) 模式和欧盟的国际之法治或法治国际化 (International Rule of Law) 模式。

#### 二、新时代中国的国际法治观的价值理念

新时代中国的国际法治观是全球法治(Global Rule of Law), 其价值理念是:

- (一) 主权平等
- (二) 合作共赢
- (三) 开放包容
- (四) 可持续发展

### 三、新时代中国国际法治观的实践路径

- (一) 根本目标——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
- (二)直接目标——推动建设相互尊重、公平正义、合作共赢的新型国际关系

- (三)基本途径——维护以《联合国宪章》宗旨和原则为核心的国际秩序和国际体系
- (四) 中国特色的路径

# 课程结语

师者,传道、授业、解惑者也。

亲爱的同学们, 作为本课程的最后一讲, 我想要告诉大家:

这一段时间以来,我们学习了国际法上很多知识点:国际法的概念与性质、国际法渊源与主体、国家与主权、国家的领土、海洋法、空间法等很多知识点。此为"授业"。

此外,我们还沿着历史的脉络,从国际关系的视角回顾了国际法各个制度的演进和发展,从国际关系的视角分析了专属经济区制度和大陆架制度的产生,防空识别区的设立等,从国际关系的视角分析了国家领土法、国际海洋法、空间法和网络主权领域的新发展,从国际关系和国际法的视角分析了美国的先发制人战略,分析了日本解禁集体自卫权、分析了朝核危机、分析了南海仲裁案等具体国际法案例和问题,目的是为了让同学们将所学的知识与具体的国际事件和案例结合起来,以期回答同学们在知识学习中的疑问,从而更好地理解和运用国际法,此为"解惑"。

从国际关系的视角学习、分析和运用国际法知识,这是本课程的特色所在。

但作为本课程的主讲教师,我对本课程的期望还不仅仅是授业和解惑。我的目的不仅仅是带着同学们一起学习国际法知识,学会运用国际法知识分析国际问题。我还有更高一层次的目的,那就是我想传道。同学们应该注意到,在我的课程中,我带着大家一同回顾了不平等条约在国际法各个层面带给中国和中国人民的灾难和屈辱,我带着大家一起回顾了海洋强国崛起的历史,我带着大家通过实例揭示当今世界一些霸权国家及强权政治对国际法立法、适用以及国际法律秩序的运行造成的影响,我和大家一同领略了中国特色大国外交的风采。我之所以讲这些,不是为了博人眼球,不是为了哗众取宠,是真的希望同学们通过这门课程的学习,通过这些活生生的实例,能够体会一些道理,此为"传道"。哪些道理呢?我想主要有两个方面:

一是我希望大家知道我们为什么学习国际法?

我们为什么学习国际法?因为国际法很重要。往小了说,我们每一个人,不能认为国际法上至太空,下至海底,这些对你而言遥不可及,与你毫不相干。恰恰相反,国际法近在眼前,我们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且不说你出国旅行、国外求学涉及到你的国际法对你身份和地位的认定,就是你发个电邮,查个天气,打个电话,叫个滴滴,都有可能因为网络空间、信息技术、遥感工程、气候变化等行业规则、技术标准甚至是上升到国际法层面的规则而使国际法在无形中对我们的生活产生影响。当然这种影响在现阶段来看,很多时候主要是通过国家实施和运用国际法来间接实现的,国际法直接作用在个人层面的情况在现阶段来看并不普遍。往大了说,掌握国际话语权和国际规则制定权,对一个国家的利益、人民的利益、对国际法整体发展趋势和走向的意义,乃至对全人类的命运和前途的意义都多大。所以,特别是在全球化时代,在各国相互依存度不断加深的时代,在人类命运与共的时代,国际法很重要,我们每一个人都应该了解和学习一定的国际法知识。

其次我希望大家知道我们怎么学习国际法?对此,我对同学们有三点建议:一要有信心、 二要有意识、三要有情怀。

一要有信心。我们在学习的过程中,看到在当今的国际社会很多不公正不平等的现象任然存在,我们看到国际法的权威、国际组织的权威受到威胁甚至粗暴的践踏,我们看到一些国家高举"国际法"、"自由""人权"的大旗却行实质上"干涉他国主权、粗暴践踏人权、严重威胁国际社会和平、安全与发展"之实。因此,很多同学认为国际法太软弱,学习国际

法是无用的。对此,我希望同学们要有信心,我们要清楚这些问题不是国际法本身的问题,是国际社会的构成和本质属性造成的。我反复强调过我们不能因为国内社会中有违法犯罪、甚至杀人放火的暴力行为存在,就否定刑法的权威和效力一样,我们不能因为国际社会有不合理、不公正以及公然违反国际法的行为存在就否定国际法、怀疑国际法。我们要对国际法充满信心,我们

二要有思想。我们不能盲目地学习国际法,然后被动地接受既有的国际法规则,然后当你发现这些规则不合理、这些规则保护某一部分利益集团或强国的利益时,像个怨妇一样去抱怨这些规则有多不合理不公正。恰恰相反,我们要有自己的思想和意识地去学习国际法,越是从国际关系的视角来看国际法,我们就越要清楚,在当今的时代,未来的国际法怎么规定?为谁的利益而规定?如何确保国际法规则的效力得以实现?这不仅关系着我们每一个人的前途和命运,关系着我们国家的前途和命运,更关系着我们子孙后代的命运和全人类的整体命运。正如习主席所说,"小智治事,大智治制","立善法于天下,则天下治"。在国际社会大发展大变革大调整的关键时期,国际社会行为体重塑新的国际法律秩序的关键时期,我们学习国际法不能照本宣科,纸上谈兵,我们要带着批判的精神去学,要带着完善未来国际法,不断使未来的国际法律秩序更加合理公正有效的目的去学,带着"利民之事,丝发必兴;厉民之事,毫未必去"的精神去学。

三要有情怀。习主席说多次讲话中引用"大道之行也,天下为公""计利当计天下利"这些经典。我也希望大家知道要带着一种天下为公的情怀来学习国际法。我希望大家切身感受到我们是为谁学习国际法?往小了说,刚刚我们谈到,国际法直接或间接地关系到我们日常生活的方方面面,我们要为自己的切身利益学习国际法。往大了说,我们学习国际法不能局限于个人,局限于自己,我们要为民族振兴,为实现中国梦而学习国际法,我们学习国际法还要有全球视野,用发展的眼光,为我们的子孙后代而学习国际法,甚至为全人类的命运而学习国际法。

同学们,习主席曾经指出,"世界处于百年未有之大变局,中国处于近代以来最好的发展时期,中国进入了民族复兴的关键时期,正在成为影响世界塑造未来的重要力量,中国前所未有的走近世界舞台的中心,前所未有地接近是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前所未有的具有实现这个目标的能力和信心。同学们,在这样的背景下,河水是流动的,但河床是永恒的。作为一个中国人,如果我们是盐却不咸,是糖却不甜,是刀却不锋利,是树却不开花,那么我们该流向何方?死在何方?我们怎对得起这个前所未有的时代?又何甘这河床?

衷心感谢大家几个月来的陪伴,我很享受这一过程!谢谢大家!祝大家学业顺利、 工作顺利、生活愉快、身体健康!